

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现代学徒制岗位训教管理办法（修订）

附件 9:

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现代学徒制 岗位训教管理办法（修订）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现代学徒制在传统学徒制的基础上，融合现代学校职业教育，有效地帮助受教育者学习知识、训练技能、积累工作经验和养成职业态度，培养适应现代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技术技能型人才，其本质是工学结合、知行合一，为了规范我校现代学徒制学生岗位训教时的学生管理，全面提高学生岗位训教质量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岗位训教的目的在于让学生双身份得到落实，让学生感受真实职场环境，将所学知识及技能应用于岗位实践，熟悉自己将要从事的行业运行情况，较全面地获得本专业生产实际中最常用的技术知识、管理知识和实际操作技能，提高学生的职业素养，独立工作能力，激励学生的敬业、创业精神

第三条 岗位训教实行校、院两级管理。教务处负责全校学生岗位训教工作规划和规定的制定、检查、评估及重大问题的处理。分院具体负责各专业学生岗位训教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。

第二章 组织管理

第四条 岗位训教采取学校统一安排方法。岗位训教期间如发生违法违纪或人身意外伤害等事故的，由学生本人负责。

第五条 学生处招生就业办公室负责签订现代学徒制校企联合培养协议，主要职责是：